

证券代码：002051 证券简称：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：2019—034

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工国际”或“公司”）收到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罗艳、王宇航、刘生承、黄建洲、张春燕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”）的《减持计划备案表》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,199,085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108%，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减持不超过各自持有公司股份的 25%，合计减持不超过 299,771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027%）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

1、减持股东名称：罗艳、王宇航、刘生承、黄建洲、张春燕。

2、减持股东持股数量、持股比例、所持股份来源

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,199,085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.108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姓名	职务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所持股份来源
罗艳	董事长	543,565	0.049%	二级市场增持、股权激励计划
王宇航	副总经理	280,165	0.025%	二级市场增持、股权激励计划
刘生承	副总经理	83,440	0.007%	二级市场增持、股权激励计划
黄建洲	财务总监	36,558	0.003%	二级市场增持
张春燕	董事会秘书、资本运营总监	255,357	0.023%	二级市场增持、股权激励计划
合计		1,199,085	0.108%	

3、减持股东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

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无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。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本次拟减持股份的数量、来源、原因、方式、减持时间区间、价格区间等信息

1、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：不超过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各自持有公司股份的 25% ， 合计减持不超过 299,771 股，具体数量如下表所示：

姓名	拟减持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罗艳	135,891	0.012%
王宇航	70,041	0.006%
刘生承	20,860	0.002%
黄建洲	9,140	0.001%
张春燕	63,839	0.006%
合计	299,771	0.027%

- 2、股份来源：二级市场增持、股权激励计划。
- 3、减持原因：个人资金需求。
- 4、减持方式：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。
- 5、减持时间：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。
- 6、减持价格：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（二）股份减持规定履行情况

作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罗艳、王宇航、刘生承、黄建洲、张春燕应当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的相关规定，即在担任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期间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；离职后半年内，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；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，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，继续遵守前款限制性规定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罗艳、王宇航、刘生承、黄建洲、张春燕严格遵守了上述规定，未发生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形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其持有的二级市场增持、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股份进行转让时，须严格遵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》要求。本次拟减持事项严格遵守了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、本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公司将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及有关规定要求，及时披露本减持计划的减持进展情况公告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3、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罗艳、王宇航、刘生承、黄建洲、张春燕签署的《中工国际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备案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9日